诺安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2006年第1号)

诺安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06年7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本着及时回报投资者的原则,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本基金进行首次分红。截至2006年9月14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 2,122,174.86元。根据《诺安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至2006年9月14日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的基金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本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25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6年9月18日

2、红利发放日:2006年9月19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为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NAV)确定日:2006年9月18日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6年9月20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6年9月1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06年9月18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06年9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 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由红利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金额以2006年9月18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申购份额,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份额以2006年9月18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赎回金额。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4、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06年9月18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5、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06年9月18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0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七、咨询办法

1、华夏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联合证券、国信证券、金元证券、长江证券、广发证券、兴业证券、南京证券、湘财证券、中信建投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华泰证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3、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旗下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06年9月18日开始开通旗下四只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目前管理的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诺安平衡",代码:320001)、诺安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诺安货币",代码:320002)、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诺安股票",代码:320003)以及诺安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诺安中短债",代码:320004)之间的转换。

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将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向持有本公司基金份额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开通。

直销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深圳直销中心、北京直销中心、上海直销中心办理基金转换业务;通过代销渠道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代销机构办理各机构代销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深圳发展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咨询方式: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深圳直销中心:电话0755-83026620,传真0755-83026677

北京直销中心:电话010-65863688,传真010-65861788

上海直销中心:电话021-62820945,传真021-62820131

网站:www.lionfund.com.cn

2、深圳发展银行:电话95501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话400-8888-666

4、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话021-962505

5、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电话400-8888-108

6、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电话800-820-1868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话400-888-8001

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话020-87555888-875、895

9、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电话800-810-8868

10、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电话400-8888-555

11、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电话0755-83025695

12、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电话400-8888-999

13、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电话025-83364032

14、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电话021-68865020

1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话021-68419974

16、天相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电话010-84533151-822/802

三、基金转换费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一)现有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率

费率类别 \ 基金	诺安平衡(320001)		诺安股票(320003)		诺安货币(320002)	诺安中短债(320004)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	M<50万元	1.5%	0	0
	100(M<1000万元	1.2%	50(M<500万元	1.2%		
	1000(M<5000万元	1.0%	500(M<1000万元	0.6%		
	M≥5000万元	0.5%	M≥10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赎回费率	N<1年	0.5%	N<2年	0.5%	0	0
	1≤年N<3年	0.3%	2≤年N<3年	0.25%		
	N≥3年	0	N≥3年	0		

(二)转换费率

1.诺安平衡、诺安股票转诺安货币、诺安中短债,转换费为转出基金的相应赎回费;

2.诺安货币、诺安中短债转诺安平衡、诺安股票,转换费为转入基金的相应申购费;

3.诺安平衡与诺安股票之间的转换、诺安货币与诺安中短债之间的转换,免转换费。

其他新增代理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适用的转换费率将在开通时另行公告。

(三)转换份额计算公式及举例

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申请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转出金额×转换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出金额、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例1:诺安平衡20000份转换为诺安货币

假设某一投资者购买了5万元诺安平衡,持有不满一年,希望赎回20000份诺安平衡,同时申购诺安货币,可以采取转换业务。

假设在提出转换申请的当天,诺安平衡的净值为1.5812元,则计算如下:

转出金额=20000×1.5812=31624元

转换费=31624×0.5%=158.12元

转入金额=31624-158.12=31465.88元

转入份额=31465.88÷1.00=31465.88份

例2:诺安中短债50000份转换为诺安股票

假设某一投资者购买了5万元诺安中短债,希望赎回50000份诺安中短债,同时申购诺安股票,可以采取转换业务。

假设在提出转换申请的当天,诺安中短债的净值为1.0030,诺安股票的净值为1.4398元,则计算如下:

转出金额=50000×1.0030=50150元

转换费=50150×1.5%=752.25元

转入金额=50150-752.25=49397.75元

转入份额=49397.75÷1.4398=34308.76份

四、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的基金。

2、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从新交易发生时开始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基金转换后T+2日起可提交赎回申请。

3、对于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权益登记日的T+2日起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4、对于基金分红时,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5、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原则,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6、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方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且处于可赎回状态,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转入方的基金份额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7、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8、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对于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将采用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办理。

9、如投资者申请全额转出其持有的诺安货币市场基金余额时,本公司将自动结转投资者待支付的收益,该收益将一并计入转出金额以折算转入基金份额。

10、本公司将根据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具体情况对本业务规则进行补充和调整。

五、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单位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最迟提前3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六、重要提示

1、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对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转换费率的设定等做出调整,但最迟应在调整生效前3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2、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九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先锋股份　股票代码:600246　公告编号:临2006-031

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06年9月14日召开临时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董事张斌先生和陈涵先生因公出差在外未参与表决,会议的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万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置公司)与香港富联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新城国际公寓"三期第T15座的合作协议》并授权董事许立先生签署上述协议。

对该议案投票结果是10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

现将上述协议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香港富联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联国际)是在百慕大群岛依法设立的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富联国际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外商独资企业WFOE公司,在香港设立控股子公司LANSON PLACE HOSPITALITY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简称管理公司)。

二、合作的主要内容

1. 万置公司目前正在开发新城国际公寓三期项目,第T15座公寓是三期项目中的一座公寓,该座公寓预计2008年3月交付使用,达到收入确认条件。万置公司拟向WFOE公司预售占T15公寓总房价30%的商品房,该部分房价款为159664906元,保留其余约占T15公寓总房价70%的商品房,该部分房价款为374863812元。

2. 万置公司和富联国际共同委托管理公司对T15公寓进行为期8年的服务式公寓管理,在此期间的收入和支出由万置公司和WFOE公司按如下原则分配和承担:

(1)在管理期内,就经营T15公寓而产生的经万置公司和WFOE公司认可的所有支出和收入(包括利息收入),由双方依据其拥有房屋的实测套内建筑面积结算出的总房价之比例分担或享有。

(2)管理公司于每月10日前向万置公司和WFOE公司递交上月全部经营收入及开支的报告,万置公司和WFOE公司于每个季度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作出结算并承担各自的税负。

(3)万置公司和富联国际确认:依据管理公司提供的开办费用预算,服务式公寓经营所需的前期开办费用为100万美元,其中15万美元为万置公司和WFOE公司向管理公司支付的前期服务酬金,其余85万美元作为前期开办过程中的差旅、人员开支费用,该费用依据万置公司拥有的商品房总房价和WFOE公司拥有的商品房总房价的比例承担。

3. T15公寓管理期限满5年后或受管理期限届满后,万置公司和富联国际按如下方式处理各自拥有的商品房。

(1)在管理期限5年届满之前,任何一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整体或单套出售、转让或出租各自拥有的商品房。

(2)自管理期限5年届满之日起,万置公司和WFOE公司有权以当时的市场价整体出售各自拥有的商品房,在同等条件下,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

(3)管理期限届满后,万置公司和WFOE公司有权整体或单套出售、出租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各自拥有的商品房。

三、本次合作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 本次合作有利于提升新城国际项目的物业整体价值,积累长期持有型物业的开发和经营方面的经验,同时优化公司盈利模式和资产结构。

2. 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改善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经初步测算,在8年管理期限内,万置公司持有的物业部份可获得总收入为4140.411万元,实现利润总额为1515.4855万元。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先锋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0六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G长电　公告编号:2006-028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并增加议案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降低公司短期资金融资成本,提高短期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提出了在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事项的议案》的临时提案。

现公司决定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会议议程共六项,即:

1、审议《关于修改<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改公司<投资、担保、借贷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事项的议案》

另根据公司工作安排,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由原定2006年9月28日上午9:00时,延期至2006年9月29日上午9:30时。会议召开地点、会议登记地点和时间不变。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十四日

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决议案	表决意向		
	赞成	反对	弃权
1、《关于修改<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投资、担保、借贷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6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临2006-030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程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 第十二号》的规定,现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程公告如下: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获得2006年8月3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表决结果公告已于2006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2006年8月30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获得国家商务部批准。本公司已于2006年8月11日、8月18日、8月25日、9月8日披露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程的提示性公告。目前本公司正积极协助非流通股东办理股权转让和支付现金对价涉及的境外资金转入结汇、交割和过户等手续,本公司股票需继续停牌。

本公司将及时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联系股改方案的实施事宜,争取公司股票早日复牌。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61　证券简称:G合力　公告编号:临2006—022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本期的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的期间:2006年1月1日—2006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的情况:同比大幅上升。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06年1-9月份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

3、本预增公告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2005年第三季度业绩

1、净利润:11,453.07万元。

2、每股收益:0.37元。

三、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主导产品继续保持上半年产销两旺的增长态势,具体详见公司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ST磁卡　公告编号:临06-016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我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均换手率与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的比值达到30倍,并且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5.4.2的规定,我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公司特作如下公告:

截至目前,中信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向我公司提供财务支持的6.38亿元尚未支付。同时,中国证监会对我公司的稽查尚未结束。

我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我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上海证券报》,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G昆药　编号:2006-临26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9月14日上午九时在公司管理和营销中心二楼会议室召开。大会由董事长汪诚先生主持。出席股东和股东代表6人,代表股份数147,776,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04%,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关于为昆明制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昆明制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为其提供12,000万元贷款担保。

同意股数143,106,4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96.84%;

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0%;

弃权股数4,669,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3.16%。

三、律师见证情况

云南震序律师事务所的孙继竑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并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发表见证意见,其认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公证书或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67　股票简称:G北创　编号:临2006-20号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06年9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9月2日以专人递交、传真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包头北方创业钢结构有限公司的议案》。

北方创业与包头复兴源物资有限公司、包头荣豪稀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包头北方创业钢结构有限公司。其中:北方创业以房屋、设备和现金1050万元人民币出资(其中房屋、设备550万元,帐面净值513万。现金500万元),复兴源公司以现金957万元出资,荣豪公司以现金543万元出资。具体出资及股权结构情况见下表:(以下出资金额及股比为预估数,具体数额待资产评估后确定)

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表

出资人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北方创业	房屋、设备现金	1050	41.18%
复兴源公司	现金	957	37.52%
荣豪公司	现金	543	21.3%
合计		2550	100%

内蒙古是我国的风能大省,拥有朱日河、辉腾锡勒等几个大型风力发电场,近年来,内蒙古加快了风能发电的发展速度,预计到2010年全区风力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400万千瓦,风力发电装机容量居全国前列。今年已签订风电塔筒合同2600万元。组建包头北方创业钢结构有限公司将有利于北方创业开拓风电设备市场,使风电设备制造成为北方创业新的利润增长点。

包头北方创业钢结构有限公司初次注册资本510万元,北方创业首次出资现金210万元,复兴源公司和荣豪公司首次出资300万元,其余出资两年内缴清。

公司经营范围:各类风电塔架制造、钢结构的制造安装,各类压力容器制造(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实际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六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G芜湖港　公告编号:临2006—025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0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决议,并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形式进行了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聘任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为200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理由充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其它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定合法有效,所确定的费用合理。(详见2006年4月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日前,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与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就此项业务正式签署了协议并予实施。

特此公告

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93　证券简称:G东华　公告编号:临2006-024号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已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6年9月12日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有关决议(详见9月13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特此公告。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年9月14日